

西安体育学院后勤管理处(集团)

西体后勤〔2019〕109号

关于加强2020年寒假期间学生公寓留宿 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部及相关职能部门:

2020年寒假将至,为进一步加强学生管理,保障学生人身和财物安全,使广大学生度过一个安全、愉快、健康的假期,按照学校相关管理制度要求及学生公寓假期维修计划安排,寒假期间原则学生不得在校留宿,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将实施公寓楼封闭管理。现将寒假期间学生公寓相关管理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假期离校学生管理工作

(一) 加强安全教育管理

按照学校相关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,学生放假前,请二级学院、部集中进行一次学生安全教育,教育引导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,妥善保管好个人财物。引导学生提前做好假期票务预订事项,按照学校放假时间合理做好离校和返校安排。学生放假离校返家前,要整理好个人物品,收拾整齐打包,妥善放置;自行妥

善保管好电脑等贵重物品；关闭宿舍的水、电、门窗；学生离校后公寓管理中心将统一检查张贴封条。

（二）严格假期流向登记制度

学生放假离校前，要到各年级辅导员办公室详细登记个人假期流向具体情况（1、回家；2、社会兼职；3、外出旅游等；），登记要详细，联系有电话，落款要签名。辅导员要准确掌握学生的动向信息。

（三）文明离校

学生放假离校返家前，要将公寓卫生打扫干净，做到卫生无死角，地墙面干净无垃圾，公寓设施干净完好无破损。

二、假期留宿学生管理工作

所有在校学生原则上假期不得在校留宿。确因体育竞赛、比赛集训及社会实践等需要留在学校的学生，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留校手续。

因体育竞赛、比赛集训及社会实践等原因留宿学生的二级学院、部和职能部门，填写留宿《申请计划表》，经学校分管校领导审批同意后方可留宿，按照“谁申请，谁负责”、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、“谁签字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由相关二级学院、部和职能部门负责学生的假期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。

（一）假期留宿申请程序

学生认真填写《假期留宿申请表及安全承诺书》，根据留宿

原因报送相关二级学院、部和职能部门审批。社会实践的学生原则由二级学院、部审批；体育竞赛、比赛集训的学生原则由竞训处审批。汇总后报后勤管理处（集团）备案审核，并在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备案。由学生公寓管理中心集中安排学生住宿（寒假期间公寓管理中心将从1月18日—2月17日对学生公寓1、2、3、6、7号公寓楼及小二楼进行全封闭管理，封闭管理期间将停止供应水、电、暖，请各二级学院、部通知学生合理安排假期离校和返校时间）。

（二）相关时间及报送材料安排：

1、学生提交的《假期留宿申请表及安全承诺书》由公寓管理中心保管备案。

2、请寒假期间申请留宿学生的相关二级学院、部及职能部门于元月13日将《2020年寒假留宿申请计划表》经学校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后，由后勤管理处（集团）审核，送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办公室（4号公寓楼一层，联系人：韩文华，惠霞；联系电话88409426）备案，并由专人负责留宿学生办理假期留宿暂住证（学生需提供一寸照片两张）。

3、请各留宿学生的二级学院、部或部门指定专人负责留宿学生的安全教育管理工作，负责人名单及联系方式（纸质和电子版）请于元月13日报学生公寓管理中心。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将学生留宿情况汇总后报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备案。

（三）留宿学生注意事项

1、留宿学生必须按规定办理留宿手续，未经审批的学生不得私自留宿。

2、留宿学生必须严格服从安排管理，按学校要求集中住宿。如果学生居住在因维修需要封闭的宿舍，须配合公寓工作，搬迁到指定的宿舍居住。

3、留宿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学院相关规定，不留宿外人，不存放易燃易爆物品，不使用违禁电器，不酗酒，杜绝违法违纪行为。

（四）留宿学生日常管理

1、各二级学院、部要高度认识假期学生安全的重要性，严格假期值班制度，落实假期管理责任，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沟通协作，共同做好假期学生安全管理工作。

2、各二级学院、部对按规定办理留宿手续的学生进行逐一登记，公寓管理中心将结合假期维修工作实际，以班级或楼宇为单位安排学生集中住宿，辅导员要积极配合公寓工作，有针对性地解决学生的思想问题和实际困难，务必使留宿的学生都做到集中住宿，防止意外事故发生。

3、各二级学院、部要安排专人负责留宿学生的管理工作，辅导员或假期值班人员必须走访学生宿舍，及时了解和掌握留宿学生的情况，要强化工作责任，杜绝脱岗现象。

4、各二级学院、部要加强对留宿学生的教育和管理，加强与公寓管理中心的联系和沟通。对少数思想、行为异常的学生，辅导员和二级学院、部值班人员要加强教育和思想疏导工作，并采取相应措施，以确保其人身及财产安全。

5、学生公寓管理中心负责做好学生宿舍日常服务工作。放假期间，要严格执行门禁值班制度、楼道巡查制度、晚归登记制度和来访人员登记制度。

6、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值班人员每天必须巡查留宿学生的楼宇，及时将留宿学生的异常情况报送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及值班带班领导。各二级学院、部值班人员要高度重视学生异常情况，并根据问题程度，按规定和程序及时处理和报告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、《2020年寒假留宿学生申请计划表》

2、《2020年寒假学生个人留宿申请表》

3、《假期留宿安全承诺书》

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